## 嘉義市嘉女獅子會 函

受文者:全國各大學院校

主旨:檢送「嘉女獅子會大學清寒獎助學金」相關資料,敬請公告週知

發文日期:107年3月13日

學

務

處

以利學生申請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 為發揚獅子精神關懷嘉義市就讀各大學院校清寒在學優秀學生, 鼓勵其努力向學,為社會培植人才。
- 二、 獎助學金來源:嘉義市嘉女獅子會熱心公益獅姐,捐助之「嘉女獅子會獎學基金」定期存款專戶孳息,提列為當年度獎助學金。
- 三、 獎助對象:凡設籍嘉義市六個月以上,就讀於全國各大學院校(不 包括夜間部、補習、宗教學校及研究所)在學優秀清寒學生。
- 四、 獎助金額:每名新台幣壹萬元正。
- 五、 獎助名額:依當年度孳息金額,由委員會議決定之。
- 六、 申請資格:
  - 1. 大學院校應屆畢業生除外,學業成績總平均在七十分以上。
  - 2. 操行成績乙等以上(或七十分以上)。
  - 3. 未曾申領同性質獎助學金者。
  - 4. 未領有軍、公、教子女教育補助者。
- 七、申請期間:即日起至107年4月20日止。
- 八、 學生申請時應檢齊左列各項證件,於規定期限內,除由所屬學校 函轉本會辦理,個別申請不予受理。
- 九、 凡依本辦法申請獎助之學生,由本會審查小組於收件後,進行查 訪,審核通過時,即分別通知各錄取學生,於每年六月間「嘉女 獅子會授證暨新舊會長交接典禮」上,頒給之。
  - 1. 已填妥資料之申請書一份。
  - 2. 原畢業學校前學期成績證明書。
  - 3. 住居所在地里長出具之清寒證明書(另附有政府核定之低收入 戶證明者,優先考慮)。
- 十、 本辦法經「嘉女獅子會獎助學金管理委員會」審查通過後頒布實施,修改時亦同。

備註:1.申請地址:嘉義市中正路516號 林里

2. 聯絡電話: 0932702929 陳月華

嘉南藥理大學 總收文

A1070002201

嘉義市嘉女獅子 獎助學金委員會

執行長

嘉義市嘉女獅子會

會長

陳月華

鍾芊芊

女 子會清 寒 獎 助 學 金 申 請 書

.) 軍體學操大項 申 肆 家 注 學 請 業 長 意: 院 人 學 姓 校 姓 訓育業行 組目 名 名 校 へ 前 科 年 性 黔 别 取學 出 職 至 生 年 期 小 月 業 系 日 數成 身 年 與 第 申 蹟 份 级 請 夜日 證 人 總 問 間 位 字 闢 部 係 部或 號 ノ分 學 籍 附 へ 有 否 請 無有詳 貫 低成 學公 學校 收绩 詳 費 入證 校 校 缴 待 教初戶明 申 簽遇 细 證書 請 務 及 明 H 章其 處 或 期 證 地 核意 他 村 證 獎 章 里 明助 長 シ 見 址 學 清 本 電 件 全 年 寒 證 備 會 明 審 話 名 月 簽申 核 名請 人 结 蓋親 果 稱 章自 日 註

持成右 有績表 低各各 收欄欄 入分數審 證由核 名學結者校果 , 教欄 優務外 先處, 考慮其他 ,手 不續 得不 奎 完 改備 ,者 否 , 則概 不不 予受

審理 核。